

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第十四屆樹林美展實施計畫

一、主旨

- (一) 增進本校學生美術創作素養，提供學生發表機會。
- (二) 培養學生觀察校園景象，記錄校園生活，落實藝文教學活動，發展學生多元智慧。
- (三) 提昇社區藝術風氣，倡導正當休閒活動。

二、應徵作品對象：本校一～六年級及幼兒園

三、應徵作品類別、件數及規格

(一) 繪畫類(含水墨畫)：

- 1、送件件數：自由送件，每人最多以一件為限。
- 2、作品規格及使用材料：使用畫材及技法不拘，但厚度不得超過0.5公分，畫紙以四開的圖畫紙為原則。
- 3、組別：分為幼兒園及一～六年級共七組。
- 4、內容：不拘，但必須是兒童本人的創作品，為使兒童體驗各種表現素材，請盡量少用彩色筆作畫。

(二) 書法類：

- 1、送件件數：自由送件，每人最多以一件為限。
- 2、書法以35公分*66公分棉紙、宣紙(四開)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，作品表現方式不拘；落款處文字內容不限，但作者姓名務必出現，單行款或雙行款擇一，用印與否請自行決定，落款參附件一。
- 3、組別：分為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共四組。

四、作品題材：

- (一) **繪畫類：以校園裡的樹木或樹林為主**(例如：樹林國小票選的十二顆願景樹種、校園內各處樹木景致)(請參閱附件1)
- (二) **書法類：限題材**(請參閱附件2)。

五、送件：

- (一) 時間：112年3月27日(一)至112年3月31日(五)中午十二時止。
- (二) 地點：教務處
- (三) 作品背面請用鉛筆書寫班級、姓名、題目及指導老師。

六、獎勵(評審可視作品水準增減得獎件數)：

- (一) 特優獎：每類別每組錄取2件，頒獎狀1張，作品展示在公布欄，學期末作品展完送還給參賽者。
- (二) 優等獎：每類別每組錄取3件，頒獎狀1張，作品展示在公布欄，學期末作品展完送還給參賽者。
- (三) 佳作獎：每類別每組各錄取3件，頒獎狀1張，學期末作品送還參賽者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僅收個人作品，作品報名清冊請詳填班級、姓名、作品題目、指導老師。
- (二) 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一件，若發現同類組中一人送兩件作品，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- (三) 學校對於參賽作品，有參賽、展覽、攝影、出版畫冊、光碟及掛置在學校網站等權利，以供教學上之使用及同學觀賞之用，進而發揮美術比賽之推廣教育功能。作品之報名表若因張貼不牢而脫落，無法辨識參賽者的班級、姓名，導致退件不易，作品則由主辦單位全權處理，不得異議。

八、經費：本活動經由學校經費補助支應。

九、本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公布。

附 件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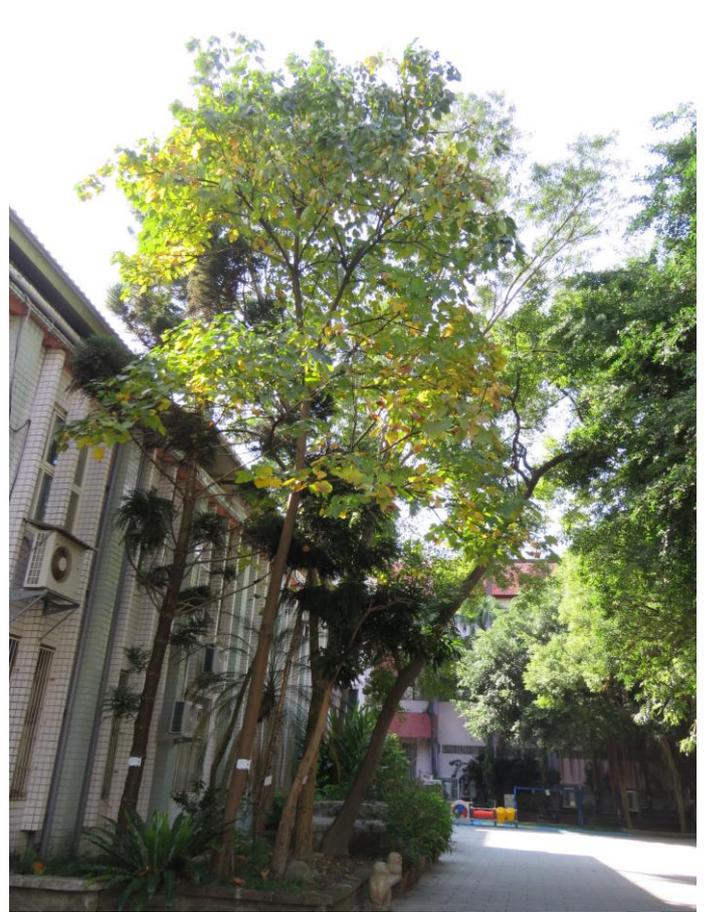


願景樹候選人 1 — 木麻黃

願景樹候選人 2 — 光蠟樹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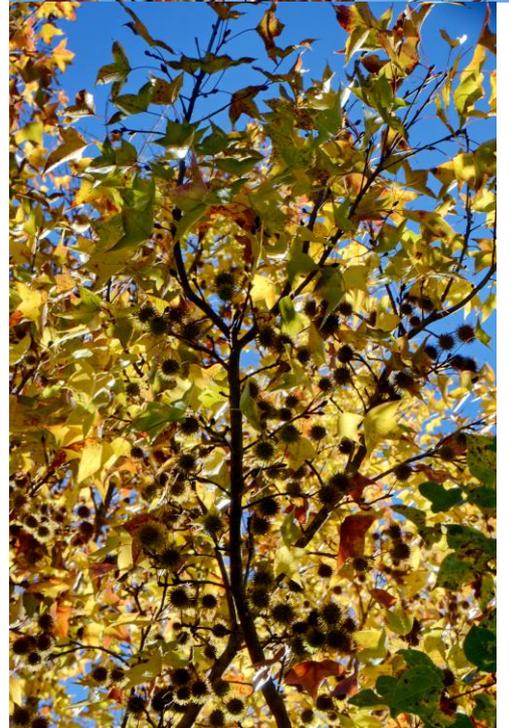
願景樹候選人 3 — 肖楠



願景樹候選人 4 — 油桐



願景樹候選人 5 — 茄苳



願景樹候選人 6 — 楓香



願景樹候選人 7 — 榕樹



願景樹候選人 8 — 鳳凰木



願景樹候選人 9 — 樟樹



願景樹候選人 10 — 羅漢松



願景樹候選人 11 — 麵包樹



願景樹候選人 12 — 臺灣欒木

附件 2

樹林美展書法類題目-請從下列題目中擇一篇書寫

落款部分

單行款：《舉例》百年肖楠詩 ○○○書

雙行款：《舉例》新北市○○國小

○年級○○○

- 百年肖楠** 百年肖楠昂揚立，伴隨樹小育英才，縱然歲月風雨多，依舊蓬勃展氣概。
- 石馬情** 經霜石馬屹園圃，送往迎來百萬千，護我師生恒久遠，國增俊諺更光前。
- 迎曦** 童客迎曦樹小來，早安互道笑顏開。良晨初始精神好，細悟精微字量恢。
- 歲月** 暑往冬離花又紅，當年學子白頭翁。庭前孔聖容依舊，守護平安德慧聰。
- 惜春** 綠意盎然校景幽，花間蝶舞惠風柔。生機蓬勃精神好，且惜分陰慧德修。
- 盛夏季節** 炎炎夏日白雲藏，聳木風輕蔭納涼。童逐球場猶未盡，管他天際豔驕陽。
- 開枝散葉** 百年樹小育林催，文武柑山大葉開，易俗移風潛默化，豐人羽翼培英才。
- 崢嶸歲月** 飽歷滄桑百二年，品敦勵學好風傳。栽桃種李逾千萬，樹小昂揚再向前。
- 秋日期許** 暑月逍遙轉眼終，金風菊放迎校童。朋儕話舊勵成長，造極登峰志一同。
- 教澤心** 樹人百載履風霜，教澤銘心志不忘。智長慧增品德佳，後推前浪再光芒。